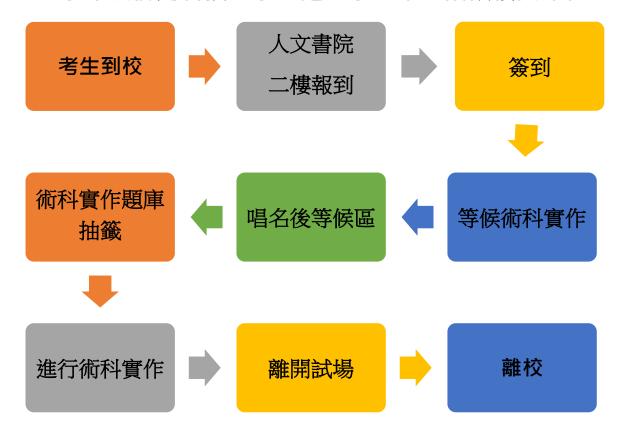
## 113 學年度僑光科技大學甄選入學 第二階段複試流程圖



備註:若考生未能於規定時間報到者,歡迎電洽本校各系調整複試日期及時間。04-27016855轉 2202

## 113 學年度僑光科技大學甄選入學 術科實作施行方式

招生系別		財經法律系	
招生類別及名額(一般生)		商管群 21 人	餐旅 10 人
實作內容	科目名稱	常識測驗	常識測驗
	考生須自備工具	3min/位	3min/位
	操作方式	隨機抽題問答	隨機抽題問答
題目		(以下僅為例示·非實際題目) 題目 1、火車襲警案·兇嫌因被醫師判定患有精神障礙而判無罪。你的看法? 題目 2、你贊不贊成罷免的制度?你知不知道罷免的程序為何?	(以下僅為例示,非實際題目) 題目 1、刑法 239 條:「有配偶與人通姦者,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,其相姦者亦同。」大法官釋字第 791 號解釋將此通姦罪除罪化,請問你知道這件事嗎?你有什麼看法? 題目 2、你在學校宿舍廁所遭人偷拍,當場逮到偷拍者,請問你會如何處理?
準備方向/參考解答		依法學常識及社會概況回答	依法學常識及社會概況回答